

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 函

地址：

承辦人：段專員 clptc@clptc.com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專業訓字第11111140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體課程說明簡章 (1114001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因應土地、建物、資產活化運用趨勢，釐清「處分、債權」「買賣、信託」「都更危老、價值效益分析」專業議題，謹訂十二月份舉辦「不動產菁英實戰計畫」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薦派所屬（轄）相關業務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充實不動產處分、變更、強制執行、開發行為、權利保全之必需知識

二、【2022-不動產菁英實戰計畫】，包含：

(一) 專題1【共有土地共有建物-處分、變更、信託、買賣、設定 50 大狀況題】

(二) 專題2【資產管理必修-抵押、處分、不良債權、權利權益保護】

(三) 專題3【都市更新、危老建物、畸零地-成本費用、價值估算、效益分析】

三、依據資產管理同仁常見工作困難與需求，解析

(一) 共有土地、共有建物、畸零地

(二) 《不動產買賣與處分》抵押權、普通抵押權、最高限額抵押權、瑕疵擔保

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111.11.15

收文號：5087

(三) 《不動產產權與抵押權設定》契約常見爭議與糾紛避免

(四) 《不動產融資與強制執行》不良債權、不動產執行、法
拍屋買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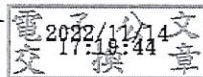
(五) 都市更新、危老重建，關鍵【成本費用、價值估算、財
務效益】

四、詳細課程資訊與報名參訓簡章，請您詳閱附件說明。

五、官網WWW.CLPTC.COM 歡迎線上報名或下載專用報名表
ECXELL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



裝

訂

線



共有土地共有建物-

處分、變更、信託、買賣、設定 50 大狀況題

目標效益

- 共有土地共有建物，一定會面臨的【持分、處分、利用、信託、分割、買賣、贈與】
- 《土地法第 34 條之 1》實務關鍵操作大全，六小時一次傳授給您
- 共有處分過程，會遇到各式各樣的狀況?疑慮?如何保障權益?
- 歡迎：機關、團體、法人、從事開發管理、所有權人、個人財產、公有財產

日期	共有土地共有建物-處分、分割、信託、繼承、買賣《50 大狀況題》
民國 111 年 12 月 02 日 (五) 09:10-12:10 13:10-16:10	一、何謂共有?共有發生的原因?共有的型態? 二、共有土地共有建物-處分面臨哪些困境? 三、土地法第 34 條之 1-最新修正、執行要領 四、共有物處理方式?共有物分割? 五、 <u>共有處分、分割、信託、繼承、買賣《50 大狀況題》</u> ✓ 人數及應有部分? ✓ 應就共有物全部處分，有例外? ✓ 共同共有出售，優先承買權? ✓ 共同共有繼承? ✓ 共有物信託給第三者? ✓ 共有物分割? ✓ 優先購買權?公示送達?債權效力? ✓ 物權效力?買賣無效? ✓ 共有人死亡? ✓ 共有物出售? ✓ 買賣契約書與主張優先承買契約書如何訂定? ✓ 共有人主張優先承買之時效認定? 六、把您遇到的問題，帶來問老師!!!



高老師 《土地法第 34 條之 1 權威》

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榮譽理事長

考選部地政士考試審議委員會委員/臺北市政府市有財產審議委員會委員/不動產仲介經紀營業保證基金委員

我們的學員來自-

中央機關、行政院各部會、國防部三軍、縣市政府、鄉鎮公所、公私立學校、公私立醫院

財團法人、國營事業、金控集團、金融機構、上市上櫃公司、顧問公司、建設公司、工程公司、營造公司、建築師、技師...

每年數千位學員好評推薦 - 指定訓練機構 是您精進進修之最佳選擇!

共有土地共有建物

處分、變更、信託、買賣、設定 50 大狀況題 111/12/02C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真人電話客服時間：上班日下午 01:30-04:30/其他時間，請您使用電子郵件與我們聯絡

舊生、會員、已經參加過者，可使用下方表格快速報名

(曾經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請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_____ 部門： _____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電話：() _____ 分機 _____ 傳真：() _____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務	手機	E-mail	費用試算
	必填，舊生登錄用			有變動，才需要提供	元
	必填，舊生登錄用			有變動，才需要提供	元

報名者

☆【新生、第一次報名者，不適用本表】☆

新生-請您使用線上報名系統 WWW.CLPTC.COM、官網下載-電子報名檔案 EXCELL

登錄積分-公務人員/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-全程參與將頒授〈證書〉/ 註：若學員於上課當日未親自領取、或於課後遺失或需要申請補發者，將酌收行政工本費 2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姓名： _____ 電話： _____ E-mail： _____ @

發票統一編號： ____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未填統編視為自費參加，不加註統一編號/發票一經開立無法異動

☆統一發票開立方式，會依團體(同一個統編)，開立一張發票☆(例如：團體報名 3 位，會開立 1 張發票) / 不同統編者不適用優惠價

☆3 要件均符合為團體 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人數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發票 3. 二位以上一起報名「同一堂課程」/無法跨課使用團體優惠☆

課程定價 民 111 年 11/29 起報名與繳費 4200 元/人 *【Y20221202C】*

【早鳥優惠】民 111 年 11/28 前報名與繳費 一人 3900 元 2-3 人團報 3700 元/人 4 人以上團報 3500 元/人

☆當天領取【發票、工具書、證書】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繳費方式

實體 ATM/網路 ATM/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後將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-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確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 戶名「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」統編 2822-1671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報名須知

【報名須知與約定】 請您詳細閱讀報名資訊，確認您行程，同意後再進行報名。相關約定於您報名時成立。

- 【開課通知】：開課前將 Email 寄發上課證(報到時出示入場)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來電連繫。
- 【課程調整】：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更換場地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- 【智財個資】：為尊重講師智財權與參與人員個資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照相、錄影、直播，以及任何侵犯智財權與個資法之行為。
- 【異動退費】：無法出席之退費，請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四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(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)。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因講座屬因應時勢需求學習之研討活動，且相關報名者個人之採購作業與客製需求均已完成，開課日之【前三個工作日起】、【開課當日】與【課程開課期間】，恕不受理【退費】、【更換課程】及【更換講座時間】。【NO SHOW】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- 【個資蒐集】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與約定，報名繳費後即表示您同意-報名須知規定，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地點

暫定 1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，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 至 5 分鐘

暫定 2-淡江大學台北校區/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99 巷 5 號/捷運東門站 5 號出口，迴轉走麗水街步行約 5 分鐘，白色建築物暫定

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上官網查看確認、或請於當週之週一來電確認地點

● 【實名制-憑證入場】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與地圖」信件，務必回覆我們。請列印或手機截圖「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之依據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

網銀/手機/ATM 轉帳，轉出日期： _____ 月 _____ 日帳號末五碼【 _____ 】備註欄：請填學員大名、轉帳金額： _____ 元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【更多精采課程，請掃 QR code】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教務組同仁為您服務

真人電話客服時間：上班日下午 01:30-04:30/其他時間，請您使用電子郵件與我們聯絡

資產管理必修-

抵押、處分、不良債權、權利權益保護



- 不動產開發部門、資產管理部門-必備之法律觀與權益保護

目標效益

- 充實不動產相關處分、強制執行、開發行為、權利保全必需知識
- 歡迎 金控、銀行、保險、信託、農漁會-資產管理部門主管及同仁

日期	律師為您完整解析-不動產全生命週期法律觀，降低風險，保障權益
民國 111 年 12 月 09 日 (五) 09:10-12:10 13:10-16:10	一、《不動產買賣與處分》抵押權、普通抵押權、最高限額抵押權、瑕疵擔保 二、《不動產產權與抵押權設定》契約常見爭議與糾紛避免 三、《不動產融資與強制執行》不良債權、不動產執行、法拍屋買賣 四、《不動產開發法律爭議》都市更新、合建開發 五、《不動產權利》保全及主張 六、 <u>把您遇到的問題，帶來問老師/律師 !!!</u>
邀請 現任執業律師蒞臨	
我們的學員來自- 中央機關、行政院各部會、國防部三軍、縣市政府、鄉鎮公所、公私立學校、公私立醫院 財團法人、國營事業、金控集團、金融機構、上市上櫃公司、顧問公司、建設公司、工程公司、營造公司、建築師、技師... 每年數千位學員好評推薦 - 指定訓練機構 是您精進進修之最佳選擇！	

資產管理必修 抵押、處分、不良債權、權利權益保護 111/12/09B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真人電話客服時間，上班日下午 01:30-04:30/其他時間，請您使用電子郵件與我們聯絡

舊生、會員、已經參加過者，可使用下方表格快速報名

(曾經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請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_____ 部門： _____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註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電話：() _____ 分機 _____ 傳真：() _____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試算
	必填，舊生登錄用			有變動，才需要提供	元
	必填，舊生登錄用			有變動，才需要提供	元

報名者

☆【新生、第一次報名者，不適用本表】☆

新生-請您使用線上報名系統 WWW.CLPTC.COM、官網下載-電子報名檔案 EXCELL

登錄積分-公務人員/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-全程參與將頒授《證書》/ 註：若學員於上課當日未親自領取、或於課後遺失或需要申請補發者，將酌收行政工本費 2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姓名： _____ 電話： _____ E-mail： _____ @

發票統一編號： ____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未填統編視為自費參加，不加註統一編號/發票一經開立無法異動

☆統一發票開立方式，會依團體(同一個統編)，開立一張發票☆ (例如：團體報名 3 位，會開立 1 張發票) / 不同統編者不適用優惠價

☆3 要件均符合為團體 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人數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發票 3. 二位以上一起報名「同一堂課程」/無法跨課使用團體優惠☆

課程定價 民 111 年 12/06 起報名與繳費 4200 元/人 *【Y20221209B】* *【全台唯一 把握機會參加】*

【12月優惠】民 111 年 12/05 前報名與繳費 一人 3800 元 2-4 人團報 3700 元/人 5 人以上團報 3500 元/人

☆當天領取【發票、工具書、證書】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繳費方式

實體 ATM/網路 ATM/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後將報名表與繳費單傳真 02-2362-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確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 戶名「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」統編 2822-1671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報名須知

【報名須知與約定】 請您詳細閱讀報名資訊，確認您行程，同意後再進行報名。相關約定於您報名時成立。

- 【開課通知】：開課前將 Email 寄發上課證(報到時出示入場)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來電聯繫。
- 【課程調整】：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更換場地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- 【智財個資】：為尊重講師智財權與參與人員個資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照相、錄影、直播，以及任何侵犯智財權與個資法之行為。
- 【異動退費】：無法出席之退費，請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四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(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)。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因講座屬因應時勢需求學習之研討活動，且相關報名者個人之採購作業與容製需求均已完成，開課日之【前三個工作日起】、【開課當日】與【課程開課期間】，恕不受理【退費】、【更換課程】及【更換講座時間】。【NO SHOW】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- 【個資蒐集】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與約定，報名繳費後即表示您同意-報名須知規定，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地點

暫定 1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，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 至 5 分鐘

暫定 2-淡江大學台北校園/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99 巷 5 號/捷運東門站 5 號出口，迴轉走麗水街步行約 5 分鐘，白色建築物暫定

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上官網查看確認、或請於當週之週一來電確認地點

● 【實名制-憑證入場】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與地圖」信件，務必回覆我們。請列印或手機截圖「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之依據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

網路/手機/ATM 轉帳，轉出日期： _____ 月 _____ 日帳號末五碼【 _____ 】備註欄：請填寫學員大名、轉帳金額： _____ 元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【更多精采課程，請掃 QR code】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教務組同仁為您服務

真人電話客服時間，上班日下午 01:30-04:30/其他時間，請您使用電子郵件與我們聯絡



都市更新、危老建物、畸零地- 成本費用、價值估算、效益分析

- 目標效益
- 都市更新、危老重建，關鍵【成本費用、價值估算、財務效益】
 - 【不動產分割合併】【畸零地】-不動產價值估算、爭議與案例

日期	實務的內容 保障您的權益
民國 111 年 12 月 22 日 (四) 09:10-12:10 13:10-16:10	一、 都市更新-權利變換、共同負擔、價值分配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更新前、後-價值估算 ✓ 權利變換之共同負擔、價值分配 ✓ 估算結果差異處理 ✓ 權利價值異議處理 二、 危老重建-整合效益、財務估算、模擬分配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基地條件及整合效益評估 ✓ 容積獎勵額度評估及申請限制 ✓ 重建開發後總銷售金額之評估 ✓ 開發成本及開發利潤之估算 ✓ 重建前及重建後之權值估算及模擬分配 三、 不動產價值-分割、合併、畸零地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不動產分割、合併之價值估算、鑑定、案例解析 ✓ 畸零地之價值估算、鑑定、案例解析 四、 把您遇到的問題，帶來問老師!!!

我們的學員來自-

中央機關、行政院各部會、國防部三軍、縣市政府、鄉鎮公所、公私立學校、公私立醫院

財團法人、國營事業、金控集團、金融機構、上市上櫃公司、顧問公司、建設公司、工程公司、營造公司、建築師、技師...

每年數千位學員好評推薦 - 指定訓練機構 是您精進進修之最佳選擇!

都市更新、危老建物、畸零地-成本費用、價值估算、效益分析 111/12/22B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真人電話客服時間，上班日下午 01:30-04:30/其他時間，請您使用電子郵件與我們聯絡

舊生、會員、已經參加過者，可使用-下方表格-快速報名

(曾經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請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_____ 部門： _____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註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電話：() _____ 分機 _____ 傳真：() _____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試算
	必填，舊生登錄用			有變動，才需要提供	元
	必填，舊生登錄用			有變動，才需要提供	元

報名者

☆【新生、第一次報名者，不適用本表】☆

新生-請您使用線上報名系統 WWW.CLPTC.COM、官網下載-電子報名檔案 EXCELL

登錄積分- 公務人員/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- 全程參與將頒授〈證書〉/ 註：若學員於上課當日未親自領取、或於課後遺失或需要申請補發者，將酌收行政工本費 2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姓名： _____ 電話： _____ E-mail： _____ @

發票統一編號： ____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未填統編視為自費參加，不加註統一編號/發票一經開立無法異動

☆統一發票開立方式，會依團體(同一個統編)，開立一張發票☆(例如：團體報名 3 位，會開立 1 張發票) / 不同統編者不適用優惠價

☆3 要件均符合為團體 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人數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發票 3. 二位以上一起報名「同一堂課程」/無法跨課使用團體優惠☆

課程定價 民 111 年 12/19 起報名與繳費 4200 元/人 *【Y20221222B】* *【全台唯一 把握機會參加】*

【12月優惠】民 111 年 12/18 前報名與繳費 一人 3900 元 2-4 人團報 3700 元/人 5 人以上團報 3500 元/人

☆當天領取【發票、工具書、證書】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繳費方式

實體 ATM/網路 ATM/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後將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-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確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 戶名「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」統編 2822-1671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報名須知

【報名須知與約定】 請您詳細閱讀報名資訊，確認您行程，同意後再進行報名。相關約定於您報名時成立。

- 【開課通知】：開課前將 Email 寄發上課證(報到時出示入場)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來電連繫。
- 【課程調整】：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更換場地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- 【智財個資】：為尊重講師智財權與參與人員個資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照相、錄影、直播，以及任何侵犯智財權與個資法之行為。
- 【異動退費】：無法出席之退費，請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四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(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)。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因講座屬因應時勢需求學習之研討活動，且相關報名者個人之採購作業與客製需求均已完成，開課日之【前三個工作日】、【開課當日】與【課程開課期間】，恕不受理【退費】、【更換課程】及【更換講座時間】。【NO SHOW】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- 【個資蒐集】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與約定，報名繳費後即表示您同意-報名須知規定，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地點

- 暫定 1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，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 至 5 分鐘
暫定 2-淡江大學台北校園/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99 巷 5 號/捷運東門站 5 號出口，迴轉走麗水街步行約 5 分鐘，白色建築物暫定
-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上官網查看確認、或請於當週之週一來電確認地點
 - 【實名制-憑證入場】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與地圖」信件，務必回覆我們。請列印或手機截圖「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之依據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

網銀/手機/ATM 轉帳，轉出日期： _____ 月 _____ 日 帳號末五碼【 _____ 】 備註欄：請填學員大名、轉帳金額： _____ 元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【更多精采課程，請掃 QR code】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教務組同仁為您服務

真人電話客服時間，上班日下午 01:30-04:30/其他時間，請您使用電子郵件與我們聯絡